龚自珍在己亥年

潘静如

今年是农历己亥年。在中国文学史上，与己亥年有关的文学作品，最有名的恐怕就是龚自珍的《己亥杂诗》。这组诗共315首，作于道光十九年己亥，即一百八十年前的1839年。那一年，四十八岁的龚自珍决定辞官南归，这组诗即是途中所写。组诗第14首有云：“钟簴苍凉行色晚。”当然是在说自己辞官时的些微仓皇、些微颓丧，然而也未尝不是关于清王朝的一种浩叹、一句谶言。这使龚自珍的己亥之行带上了苍凉的底色。

一、辞官时的心绪

1839年夏，龚自珍从京城辞官南归。据《己亥杂诗》的自注，我们大致可以勾勒出龚自珍的行程：四月二十三日出都，向同僚故友辞行，沿陆路南下；五月十二日抵达江苏清江浦，即淮安府境内，稍作逗留后继续南行，相继历扬州、镇江、江阴、秀水、嘉兴等地；于七月初九抵达杭州，在杭州逗留一段时间后，回到昆山县的个人住宅羽琌别墅；然后于九月十五日北上接眷属；九月二十五日抵清江浦；十月初六渡河而北，经曲阜，抵固安；十一月二十二日，偕眷属出都南归，于十二月二十六日抵昆山县。《己亥杂诗》大抵即作于这一往返行程之中。

龚自珍生平屡次表示要“戒诗”，但这类话照例不可信。这一次却很有些特殊。次年即1840年，龚自珍在《与吴虹生书》中曾提及这组《己亥杂诗》，略云：“弟去年出都日，忽破诗戒，每作诗一首，以逆旅鸡毛笔书于账簿纸，投一破篦中。往返九千里，至腊月二十六日抵海西别墅，发篦数之，得纸团三百十五枚，盖作诗三百十五首也。”验之龚自珍诗集，此前的几年中确实作诗不多。己亥出都，“忽破诗戒”，与他的心绪有关。《杂诗》第6首有云：“亦曾橐笔侍銮坡，午夜天风伴玉珂。欲浣春衣仍护惜，乾清门外露痕多。”显然，他对于京城官署是依依不舍的。此种依恋，其来有自。

过去，有些学者依“欲浣春衣仍护惜，乾清门外露痕多”一句，认为龚自珍虽然先知先觉，但身上还是不脱资产阶级改良者的那种弱点、媚骨，对帝王抱有幻想云云。这种看法往往只有极简单、极粗暴的一点意识形态皮毛，论人论事缺少“同情的了解”，实在不得要领。一来，一个人眷念往昔的峥嵘岁月，是再正常不过的；二来，诗人作为传统的士大夫，当然很看重自己的事功。实际上，诗人对自己得以效力朝廷颇为感恩。《杂诗》第3首：“罡风力大簸春魂，虎豹沈沈卧九阍。终是落花心绪好，平生默感玉皇恩。”第12首：“掌故罗胸是国恩，小胥脱腕万言存。他年金鐀如搜采，来叩空山夜雨门。”都是表达了这样的感情。特别值得注意的是《杂诗》第11首：“祖父头衔旧颖光，祠曹我亦试为郎。君恩够向渔樵说，篆墓何须百字长。”这是说自己的祖父龚敬身曾官礼部精膳司郎中兼祠祭司事，父亲龚丽正曾官礼部主事，两人的姓名官衔都写在了礼部题名记中。《杂诗》第10首云：“进退雍容史上难，忽收古泪出长安。百年綦辙低徊遍，忍作空桑三宿看。”自注：“先大父宦京师，家大人宦京师，至小子，三世百年矣！”由此看来，龚自珍祖、父二人皆官礼部，且诗人自幼多在京城生活，“三世百年”，辞官出都之日怎么会无动于衷？

龚自珍在戊寅年（1818）中举之后踏上仕途，大部分时间出任区区内阁中书一职，至今已经二十年，经历了很多事，《杂诗》所谓“出事公卿溯戊寅，云烟万态马蹄湮”。辞官虽说是一种解脱，但对于看重事功的士大夫而言，又总是带着苍凉与不甘。所以，诗人才浩叹：“颓波难挽挽颓心，壮岁曾为九牧箴。”不用说，自己的家世、生平以及辞官时的那种彻骨苍凉，刺激了龚自珍的诗兴，促使他破了“诗戒”。由此，《己亥杂诗》三百余首滔滔汩汩，流泻笔底。

二、行程中的友人

既然因己亥辞官之行而“忽破诗戒”，《己亥杂诗》不可避免地带有缅怀平生、总结平生的性质。但又不必拘泥于此。一路上的所见、所闻、所感，无不可笔之于诗。相信很多人都会背诵《己亥杂诗》中的一二首名篇。但是，如果精读《己亥杂诗》，我们就会发现，龚自珍在途中乃是一路应酬过去的。

北京出发时，龚自珍先后与吴葆晋、朱榖、黄玉阶、汤鹏、陈庆镛、何绍基、何绍业、潘谘、裕恩、周之彦、王继兰、托浑布、刘良驹、桂文灿、丁彦俦、戴絅孙、奎绶、黄纕云、江鸿升、步际桐、僧唯一、许瀚、吴式芬、徐松等同僚故友别过，每次相别都有诗作。这些人除了官员、僧人等显著身份之外，大部分都各有所业，遍及诗人、书法家、画家、经学家、金石学家、史地学者等各个领域。这是那个时代的精英。龚自珍之所以对京城有所眷念，这些精英显然也是重要原因之一。故此，每一首诗也几乎都是由衷的感慨，富于人间气息。告别潘谘时写道：“少慕颜曾管乐非，胸中海岳梦中飞。近来不信长安隘，城曲深藏此布衣。”告别王继兰时写道：“多君嫏雅数论心，文字缘同骨肉深。别有樽前挥涕语，英雄迟暮感黄金。”告别托浑布时写道：“三十年华四牡腓，每谈宦辙壮怀飞。尊前第一倾心听，兜甲楼船海外归。”用不着举更多的例子，这些诗向我们展现了龚自珍出都时的那种难以排遣的心绪，雄奇而又苍凉。

出都以后，过了河北、山东，进入江浙境内，龚自珍又先后别过新旧友人。在家逗留一段时间后，重新北上接眷属，途中亦复如是。途中迎送友人亦多赫赫之辈，如何俊、卢元良、阮元、秦恩复、邵廷烈、魏源、陈杰、谢增、段果行、沈锡东、李兆洛、陈延恩、盛思本、裕谦、江沅、王寿昌、曹籀、徐楙、王熊吉、陈春晓、严小农、黎应南、陈奂、包世臣、王大淮、孔宪庚、方廷瑚、陈希敬等人，多是山东、浙江、江苏人士。新旧友人的畴昔种种，以及各人所涉领域的不同，都使诗人的灵感与至情源源不断地流淌出来。

在前去接眷属途中经过曲阜时，知县王大淮设宴款待了龚自珍。王大淮是龚自珍的庚午科（1810年）同年举人，那时是嘉庆十五年。龚自珍突然想起了“嘉庆文风”，他在诗中写道：“嘉庆文风在目前，记同京兆鹿鸣筵。白头相见冬山路，谁惜荷衣两少年？”在全部《己亥杂诗》中，这首诗算不得醒目。然而“嘉庆文风”四字后，而继以“白头相见冬山路，谁惜荷衣两少年”，颇使人生一种怅惘之感。道光十九年己亥，去嘉庆不远，但又似乎很远。这种感觉当然是很个人的，不必有任何深意。但是，按照一般的历史叙述，嘉庆与道光带着两种完全不同的色调，一个据说是盛世的余光，一个是衰世的开始。在鸦片战争爆发的前夕，龚自珍己亥之行忽然吟了这么一首诗。难免让人感慨。

三、《己亥杂诗》的另一面：三段情史

整组《己亥杂诗》都依稀闪烁着微茫、夐谲、古艳、悱恻、雄奇等种种情调。对龚诗的这种风格，我曾抽取他自己诗句中的文字来加以概括：集“玉想琼思”、“唐愁汉恨”、“水瑟冰璈”、“楚骚汉艳”于一身，几乎达到了文字表意功能的极限。这也是晚近黄遵宪、南社诗人乃至文学史家痴迷龚诗的原因。龚自珍思想的深邃是迷人的，就像梁启超说的，初读龚自珍的文字，“若受电然”。然而，在某种意义上，与其说是龚自珍的思想迷人，不如说是他的语言文字的风格迷人。在己亥之行中，他把这种风格发挥得淋漓尽致、随心所欲。当然，要指出的是，我们常常震惊于龚自珍的思想，还有那时的家国忧患，却忽略了很多别的东西。《己亥杂诗》并不全然是家国隐忧，里面还有龚自珍的三段情史，两段发生在己亥年，一段发生在遥远的过去。这一题材，完美融入了组诗的情调色彩之中，有将近50首。

诗人一路南下来到清江浦的时候，遇到了一个名叫灵箫的风尘女子。诗人是这样写她的出场的：“大宙东南久寂寥，甄陀罗出一枝箫。箫声容与渡淮去，淮上魂须七日招。”东南各省寂寥已久，因一个女子而变得璀璨起来，或者说，只为了等待一个女子的出现。这是何等的浪漫。辞官南归的诗人流连于此，灵感喷薄而出，“未免初禅怯花影”，“撑住东南金粉气”，“鹤背天风堕片言，能苏万古落花魂”，“盘堆霜实擘庭榴，红似相思绿似愁”。而最出名的当属这一首了：“风云才略已消磨，甘隶妆台伺眼波。为恐刘郎英气尽，卷帘梳洗望黄河。”英雄迟暮的诗人已经疲于宦海，才略消磨殆尽，只沉迷于温柔乡中的女子。可是，女子生怕他将平生英气真的消磨一空，于是在梳洗的时候，特意卷上窗帘，引导诗人望着不远处的黄河。为什么是黄河？因为黄河澜翻不穷，泥沙俱下，代表了一种英雄气象。这真是浪漫的极致。

到了扬州时，龚自珍又遇到了小云，另一位青楼女子。诗人这样写她的出场：“能令公愠公复喜，扬州女儿名小云。初弦相见上弦别，不曾题满杏黄裙。”我总认为，“初弦相见上弦别，不曾题满杏黄裙”比前面写灵箫出场的那句“大宙东南久寂寥，甄陀罗出一枝箫”更加可爱。而到了杭州，诗人悼念了一位往昔的故人。这位故人是杭州的一位女子，似乎在前一年即1838年病危。诗人并未来得及见她最后一面。诗人是知道她病危、病逝的消息的：“拊心消息过江淮，红泪淋浪避客揩。”等到了杭州以后，诗人只能看着她生前的小楼，梳妆的镜子，想着她曾经的生活与足迹：“小楼青对凤凰山，山影低徊黛影间。今日当窗一奁镜，空王来证鬓丝斑。”诗人更进而哭诉道：“天将何福予蛾眉？生死湖山全盛时。冰雪无痕灵气杳，女仙不赋降坛诗。”好一句“生死湖山全盛时”！

《己亥杂诗》固然是伟大的作品，但伟大是方方面面的，绝不仅仅是因为思想的深邃或者时代的寓言之类。缺了“红似相思绿似愁”、“初弦相见上弦别”、“生死湖山全盛时”这些绝代销魂的诗句，恕我无法想象它的伟大。

《杂诗》的最后一首说：“吟罢江山气不灵，万千种话一灯青。”营造了一个抄录完诗文后在深夜里挑灯孤坐的诗人形象。江山寂寂，青灯杳杳，怎一个沉寥了得？搁笔之后，诗人有一种无法言说的体验。是如释重负？还是己亥之行结束后忽然无所适从？我们无从得知，恐怕诗人自己也难以说清。

有一点是肯定的，诗人对自己这组诗相当自信。《杂诗》第178首写自己到家时的情形：“儿谈梵夹婢谈兵，消息都防老父惊。赖是摇鞭吟好句，流传乡里只诗名。”自注说：“到家之日，早有传诵予出都留别诗者，时有‘诗先人到’之谣。”诗人的自得与自信，一望而知。

己亥之行，是龚自珍也是文学史上的灿烂一页。

笔会

我想和这个世界谈谈

（油画）

黄承林

书间消息

人文地理的喜与忧

卫建民

读复旦大学中国历史地理研究所编辑的《长水永泽——谭其骧先生百年诞辰纪念册》，对张伟然教授的《忆谭其骧师为我举行的博士生入学考试》一文印象深刻。不仅是印象深刻，还羡慕作者遇到了名师，经过考试前的充分准备，得以进入谭门，登上了我国历史地理学的制高点。谭先生考博士的提问和风格，本身就是一篇风度潇洒的大文章。近期又读到张教授谈人文地理、历史地理的文章，我受到启发，也在思考自然、经济、历史、人文地理之间的关系。支持我思考这几门学问的来由，是我正读《顾颉刚全集》，连带读谭其骧、史念海、侯仁之等先生的著述，以及与《禹贡》杂志相关的文章。在这种读书“场”，张教授的文章提醒我再向深处思考。

首先，我要感谢谭其骧先生主编的《中国历史地图集》，它帮助我在读古籍时有明朗的时空感，对中国版图的形成和沿革，对历史人物的活动，对古代战争的发生和结束等等，有了更形象的了解，加深了对原著的理解。不看地图前，我读古籍，凡遇到古地名和古战场的位置，只能读注释，从字到字，理解是平面的，不少地名似曾相识，又糊里糊涂。是历史地图，给我插上了阅读古籍的翅膀。

研究历史地理，编绘历史地图，在顾颉刚和谭其骧先生的时代，有一个很大的历史背景和研究学问的动力，是“九一八事变”对爱国的中国知识分子的刺激。《禹贡》作学术抗战，就是要向入侵者宣示：我们老祖宗留下的领土不能丢！一份杂志，每天都在讨论、研究广袤富饶的中国历史地理，时时警示国人：失地必收，抗战必胜。所以，我以历史地理学门外汉的身份认为，中国的历史地理学，除了国土规划、边界划分、军事设施等的实用价值外，从开始就高扬爱国主义的旗帜。过去，全国各地教育部门编写的乡土教材，也有历史、人文地理的内容，目的还是爱家乡、爱祖国。自然地理，是科学家的研究对象，它是客观存在；经济地理，是部门经济学家对物产的研究，它是个相对的变量；历史地理是人类活动的、分朝代、年代记录的社会存在，是真实的；人文地理，如果包括神话传说的话，是附丽于历史地理的文化创造。有些现象，自然、历史、人文地理是融合在一起的。比如，秦始皇登泰山封禅，是历史事件，从历史地理学能找到解释。封禅仪式、泰山石刻，却可以从人文地理说明。老一辈学者，差不多都受的是通识教育，在知识结构上，并不太单一，专业的辐射，多点触及，并不严格划分畛域。顾颉刚先生熟悉经书、文学、戏剧，但他的专业是历史。

张教授谈到的几个问题中，有一个是城市化快速进程中的历史感缺失，特别提及“城中村”。这个问题，我做过调研，略有点发言权。在我参加的一次座谈会上，一位长期在农业部门工作的老同志忧虑：城市扩展、集体土地变商业用地有没有边界啊？此事说来话长，从已经成为现实的城市新貌看，除了《文物保护法》规定的少量历史、人文地理还隐约存在外，快速城市化的进程就是“除旧布新”的革命。前些年，“土地财政”的刚性需求，已把所有的什么“学”都推在一边了。张教授还谈到人文地理和文学的关系，现在有些报刊的栏目就叫“人文地理”。我想，能不能这样说，凡是为“文”的“人”，都栖息在一定的“地理”空间，自然形成或主观提倡产生不同的流派。明清之际的散文，有公安派、竟陵派、桐城派等不同的文学流派。民国时期，有所谓“海派”、“京派”说。在现代文学领域，以赵树理为代表的“山药蛋派”，以孙犁为代表的“荷花淀派”，明显是镶嵌在历史地理上的人文地理。“荷花淀”已成为白洋淀景区的一个景点，更属于人文地理，因为“荷花淀”是作家的创造，并不是白洋淀的历史地名。

坐车在高速路上跑，一路上总看见咖啡色的旅游景点指示牌。这些颜色的牌子不断地在增加，几乎每个出口都有几处名胜。其实，真实的目的无非是搞旅游，发展经济。这样，老的神话传说，新编的传说神话，就在自然地理上制造人文地理，破坏了真的自然，吹起虚假的“人文”，“古史辨派”的前辈早已推倒的偶像，如今在发展经济，弘扬文化，大搞旅游的口号鼓舞下，又纷纷被扶起来了，而且巨高巨大。全国政协曾召开会议，反对以“人文”、“历史”的名义破坏自然、历史、人文地理。还有个别地方的考古发掘项目，其作业模式是：地方政府出钱，专业单位出人，作协会员出书，总想挖出个惊天动地的“大发现”，开发旅游产品，发展地方经济。

唉，人文地理、历史地理，我这个门外汉啰啰嗦嗦说了许多，不成条理，我卑微的目的，只是向专家求教，并说出自己对这个问题的知与惑，喜与忧。

瓜子外话

王 瑢

太原的许多饭店，客人一落座，小妹先给上一盘炒瓜子。抓一小撮，边嗑边点单。想起小时看包场电影，灯熄人静，整个电影院内悉悉索索声此起彼伏。人人手握一袋瓜子，从头嗑到尾。看电视时也喜欢抓一把，吃看两不误。

嗑瓜子很耽误工夫，要专门腾出手来吃。在太原，家家户户待客最常见的零食，少不了瓜子跟花生，再来一壶滚热的茶。吃吃喝喝聊聊，舒坦。

每次回老宅去看奶奶，都给我炒瓜子，葵花子居多，也有平日里积攒晒干的南瓜子西瓜子。有的瓜子是黑皮，我不喜欢吃，奶奶有办法，瓜子炒到半熟，加一点点细盐粉进去，瓜子炒好就变成了花白脸。炒瓜子前，奶奶要用一只大号竹编簸箕，哗啦哗啦，上下簸。空的瘪的，通通筛检出去。灶台上一口黑铁锅，一小盆瓜子倒进去，刚刚盖住个锅底。

记忆中，奶奶炒瓜子从不用锅铲，她习惯用刷子。看起来有点像高粱苗，晋北乡人叫“苕秆儿”，专门拿来做刷子做苕帚，扫炕扫帚也是它。这东西真是好，刷锅洗碗可以手不沾水，但一定要滚烫的水才行。锅碗瓢盆浸一浸，稍撒一把碱面儿，拿刷子来回划拉，顺时针划拉几圈，逆时针再划拉几圈，锅碗瓢盆立刻变得干干净净。这种古法，现在还是否有人继续在用？现在人们吃得油水太大，只怕洗洁精倒少了都不解油腻。瓜子在大铁锅里来来回回扫，哗啦哗啦哗啦，扫不多会儿就听见哗哗啵啵响。奶奶看看我，说，熟喽熟喽。把瓜子拿一只小饭盆装了，我端着去院里玩去。大人们则围坐到炕沿边，东家长，西家短。人人手里抓把瓜子。瓜子皮直接吐在地上，嗑得真痛快。有邻居来串门，看见瓜子顺手抓一把，坐下不走了。等客散人静，地上厚厚一层瓜子皮，我在上面使劲儿踩，鞋底咯吱咯吱响。疯玩一天累了，上炕，大土炕实在太高，我必须借助矮脚板凳才能爬上去。奶奶拿把大笤帚扫地，瓜子皮满满一簸箕，拿去灶房间，大铁锅端起来，瓜子皮哗一下倒进去，火苗轰的一声，蹿起来好高。炉子里好一阵呼呼呼呼，烧得可真带劲。

作家中，鲁迅先生最爱嗑瓜子。记得《吃瓜子》里有一句——“拿筷子，吹煤头纸，吃瓜子，的确是中国人独得的技术。”萧红在文章里回忆道，“鲁迅先生总是和客人一边说话，一边嗑瓜子，瓜子放在一个铁皮饼干盒子里，嗑完了一碟，交代许广平，再给来一碟。”弟弟周作人说，他们小时候，就喜欢玩用三四片瓜子互相夹在一起做的小鸡。瓜子做的小鸡，是啥样？我想不出来。记忆中，街边路角随便哪个糖果摊上，都有卖瓜子的。是直接包好了卖，一两毛钱一份。小小一个三角纸包。放学的路上，几个同学轮流请客，买两包几个人分了，边走边嗑。嘻嘻哈哈到了家。

我家早前住学校大院，门口经常见到几个女人聚在那里，嗑瓜子，聊天。我又想起鲁迅的《吃瓜子》——“一粒瓜子塞进了口里，只消‘格’地一咬，‘呸’地一吐，早已把所有的壳吐出，而在那里嚼食瓜子的肉了。那嘴巴真像一具精巧灵敏的机器，不绝地塞进瓜子去，不绝地‘格，呸，格，呸’，全不费力。可以永无罢休……”

常听北京人说“岁寒三友”。我原本以为是指“松、竹、梅”三种植物。后来得知，当地坊间有三种小吃——“半空儿、冻柿子、海棠红”，合称“岁寒三友”。是因为季节的关系？半空儿，就是由花生里剔捡出来，颗粒不饱满的瘪壳花生。老北京称其“半空儿”。想想真是贴切。比花生质量差，但价格便宜得多。早前每到秋冬季节，穷苦人没钱做大生意，眼瞅着到年根儿了，没钱也得过年不是。怎么过？去干货栈趸些半空儿回来，沿街叫卖。因价格低廉，倒颇受贫家妇女小孩欢迎。花不了几个钱，买一大堆回来，磨牙消遣，是另一种快乐。

过年备年货，瓜子必不可少——平时家里可以没有瓜子，过年可不行。缺了瓜子，简直像不是在过年。我奶奶平时吃老南瓜，挖出的瓜子，仔细洗干净，晾在外屋窗台上。晋北地区盛产南瓜，瓜实在太多，来不及吃，老了。成了老南瓜。我很开心。南瓜越老，瓜子越多，仁也更加饱满。夏天吃西瓜，西瓜子也要留着。深秋入冬进腊月了，晾干的各种瓜子搜集起来，仔细清理上面的瓜丝瓤肉，大炒特炒一通——要过年啦！

我更喜欢吃南瓜子。大。好嗑。没葵花子那么容易碎。有一种黑色的葵花子，极小，非常不好嗑。嗑一会儿去照镜子，乌麻麻一只嘴。舌头几天都是黑的。这种黑瓜子，开出花却很好看。花盘子厚厚的，上面挤满花瓣儿，碎碎小小的，与凡高笔下的向日葵，感觉完全两种。我奶奶喜欢把“向日葵”叫做“向阳花”或“朝阳花”。早前老宅有院子，沿院墙种着一圈儿，真好看。如今人人搬进高楼大厦，只能买盆栽向日葵摆在阳台看一看了。有次与花圃老板闲聊，他说，如今向日葵也深谙审时度势，各种化肥催熟生长，它便不再朵朵向太阳了。它们根本懒得理太阳。

我现在几乎不怎么吃炒瓜子。这个冬天，上海的雨水太多了，瓜子买来放不了几天就返潮，太原话叫“疲了”，用密封夹子也不管用。瓜子受潮，就不好吃了。